

“殡葬服务”广告牌竟立小区门口

居民强烈不满和反对，物业责成商家做覆盖处理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12月6日,芝罘区黄务街道香榭小镇小区大门入口处,一块矗立在大门正后方的“殡葬一条龙服务”广告牌被红布覆盖上了。之前,有居民致电“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这种特殊服务的广告牌矗立在居民区,让人心里别扭,说不出的不舒服。

芝罘区黄务街道姜家社区香榭小镇小区多位市民称,他们12月5日从小区大门口经过时,看到一块巨大的广告牌矗立在那里,上面的内容着实让人头皮发麻——“殡葬一条龙服务”,还留有联系电话等等。居民张先生还向记者提供了一段动图小视频,其中一张拍摄于夜晚,路灯下的小区

大门牌楼和这个巨大的广告牌,在昏黄的灯光下看上去有些“阴森森”的。该视频的评论区则炸了锅,“吓人”“恐怖”“行业爆款,也不能在小区这样招摇过市般地宣传啊”等等,几乎一致地批评商家这种打广告选择的地点让人不舒服。

12月6日,记者前往现场看到,这块让居民们感到“惊悚”的广告牌已经被红布完全覆盖,如果不仔细辨认,几乎看不出上面的内容。对于在小区内显著位置宣传“殡葬”服务,许多居民表达了不满,认为物业管理部门和商家选择打广告的地点不合适,这样的特殊行业与居民们生活环境相悖,虽然生老病死是人之常情,但是把殡葬

服务放在居民的生活区,显然有违公序良俗。

对于在小区门口矗立该广告牌的事,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物业人员称,他们并不知情。不过,在居民们的强烈抗议下,物业已责成该商家进行处理,将让人不舒服的内容用红布覆盖了起来。



上门解释漏水原因并协商解决办法 物业已给业主提供一个临时停车位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12月6日,芝罘区万科翡翠公园小区物业工作人员登门赔礼解释漏水原因,并与业主王女士协商“地下停车场车位顶部漏水”解决方案等事宜。

12月6日,本报“烟台民意通”栏目以《车位顶上常滴水,业主无奈拉篷布》为题,报道了芝罘区万科翡翠公园小区业主王女士的负三层停车位漏水一事:由于入住该小区已接近5年,其间停车位多次出现漏水情况,导致王女士购买的停车位无法正常使用,漏水最严重的

时候,不得不撑起篷布来遮挡。由于无法与物业部门有效沟通解决漏水问题,王女士遂求助到“烟台民意通”栏目。

稿件见报后,万科翡翠公园物业管理层与王女士再次取得联系,登门表达了因为车库漏水给王女士日常生活带来不便的歉意,同时也解释了漏水的初步原因。工作人员表示,因上周连续多天降雪,大面积融化后导致该车位出现了渗漏。目前,已安排专人进场施工,预计两天内完成注浆,一周内完成对停车区漏水的修复工作。

随后,工作人员和王女士协商,将王女士提出的“置换另一个靠近1号楼的车位,或者按照当时购买车位费的半价,抵扣物业费和车位管理费……”等解决该问题方案记录下来,表示要请示上级及联系开发商后才能答复。

目前,在修复漏水区域的过程中,物业已经给王女士提供了一个临时停车位。

追踪报道

逛荡河有时候有臭味和排污无关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12月6日8:00,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嘉宾做客烟台广播电视台《民生热线》节目直播间,现场回答市民提问。

张先生来电:这两天空气都不好,为什么?

党组成员、副局长董利国:进入12月以来,我市气温明显比往年偏高,这对空气扩散流动不利。近几天,我市北部、辽东半岛等地空气质量都在迅速变差,这主要是受外部传输影响,这种情况是今年第一次出现。根据现在掌握的情况,预计6日中午会逐渐缓解,下午将会消散。

从前期监测看,去年全年和今年,

我市都没有出现重污染天气。上半年,在生态环境部组织的全国81个低碳试点城市建设的中期评估中,我市位于北京、深圳之后,列第3位。

王女士来电:逛荡河有时候有臭味,有的时候还有死鱼,是不是有人在排污?

党组成员、副局长董利国:这个问题各级一直关注,上个月市人大就进行过专题调研。原因一是入海口附近有城市污水应急溢流口。目前,负责莱山区片的辛安河污水处理厂已处在污水处理的极限;二是莱山区雨污分流改造虽不断推进,但并未完全实现;三是入

海口处受潮汐影响大,污物会被冲回并淤积在港城东大街桥周围,导致异味产生。

解决这个问题是个系统工程,一是考虑在上游补水,增加流量冲刷;二是在国家政策放开后,加紧改造扩建辛安河污水处理厂;三是彻底落实雨污分流。



黄渤海新区管委相关负责人 明天接听12345热线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童佳怡 实习生 姜歆玥)12月8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烟台黄渤海新区工委副书记、管委副主任刘建民将接听12345热线电话,市民有相关问题可拨打热线进行对话。

受理范围为烟台黄渤海新区辖区内且属于烟台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范围的企业群众的咨询、求助、投诉、举报和意见建议等非紧急诉求,不受受理须通过诉讼、仲裁、纪检监察、行政复议、政府信息公开等程序解决的事项和已进入信访渠道的事项,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违反社会公序良俗的事项。

如何办理 职工医保参保登记?

咨询:如何办理职工医保参保登记?

答复:已通过公共就业与人才服务中心办理劳动用工备案的企业、个体工商户、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已取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编办出具的增员通知单、行政介绍信或报到证的机关事业单位,可通过“烟台市医疗保障局”官网-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单位服务-医疗保障单位网上服务-业务事项-在职增员(批量在职增员)办理职工医保参保登记增员业务,也可通过属地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业务窗口办理此项业务。

咨询:我离职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断缴了,还能享受医保待遇吗?

答复:中断期间不享受医保待遇。职工医疗保险中断后,不再享受职工医保的普通门诊、住院、门诊慢特病等医保待遇;中断3个月内续保的,缴费当月享受待遇;中断3个月以上再续保缴费的,需要3个月的待遇享受等待期。

离职期间可以灵活就业人员的身份到当地医保中心办理缴纳职工医保,个人承担全部保费。职工医保每月一缴,缴费相对较高,但是对应的报销比例也会高,如果您待业期间经济宽裕,可以负担保费,建议您选择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缴纳职工医保,保证职工医保不断缴。

咨询:什么是药品的首先自付比例?

答复:参保人员使用药品目录内药品时区分甲、乙类,使用甲类药品发生的费用,直接按基本医疗保险有关规定支付;使用乙类药品发生的费用,先由参保人员自付规定的比例,再按基本医疗保险的有关规定支付。目前,我市乙类药品自付比例分为四档,职工分别为0%、5%、10%、15%,居民分别为0%、5%、15%、25%。乙类药品的自付比例,根据我市医保基金收支状况及临床用药情况,适时进行调整。

张孙小娱 衣宝萱

